

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监督评价报告

根据《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》（国资发改革[2006]108号）等相关规定，为规范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，提高风险防范能力，公司组成全面风险管理评价小组，对公司 2016 年全面风险管理情况实施了评价，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全面风险管理评价的依据

《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》（国资发改革[2006]108号）、《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》。

二、全面风险管理评价范围及内容

（一）评价范围：本次评价的单位包括公司本部、各分子公司。

（二）评价期间：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三）评价内容：本次评价风险主要包括战略风险、财务风险、法律风险、市场风险、运营风险五大类，共 40 项风险。

风险类别	风险名称
战略风险	业务结构风险、产权风险、公司治理风险、决策风险、战略规划风险、管控风险、投资项目风险、股权投资风险
市场风险	营销策略风险、定价风险、信用风险
法律风险	合同风险、合规风险、知识产权风险、诉讼风险
财务风险	担保风险、资金风险、预算风险、税务风险、利率风险、会计核算风险
运营风险	安全管理风险、生产技术管理风险、环保风险、资产管理风险、设备风险、经济运行风险、燃料管理风险、人力资源风险、企业文化风险、舞弊风险、信访风险、声誉风险、客户风险、审计风险、廉洁风险、证券融资与规范运作风险、信息化建设风险、企业危机管理风险、工程项目管理风险。

三、全面风险管理评价程序和方法

（一）全面风险管理评价程序

审计部编制全面风险管理评价方案，成立了由总经理任组长，各业务主管领导为小组成员的全面风险管理评价领导小组，抽调各部门熟悉业务的骨干组成全面风险管理评价小组，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完整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价，出具监督评价报告。

（二）评价方法

评价过程中，采用了查阅资料、比较分析的方法，收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，如实填写评价工作记录及工作底稿。

四、全面风险管理情况

（一）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

一是完善组织架构设置与部门职能设置。成立了由总经理任组长，主管领导为副组长，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。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办公室设在公司企业管理部，在全面风险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，在相关部门的配合下，负责实施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。明确了风险管理的“三道防线”和风险管理职责，构建了流程化的风险防控体系。

二是开展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制度建设。公司制定了《全面风险管理办法》，明确了各部门在风险管理工作中的职责，明确了风险管理工作流程。

（二）积极推进公司风险管理工作

各级业务部门作为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，认真落实管理风险的主体责任，全面管理所属业务范围内各类风险，持续收集风险信息，深化风险预算指标监控，深入分析引起指标连续报警的关键因素，明确风险成因，制定应对措施。

风险管理部门作为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，严格执行风险管理流程，持续收集风险信息，开展风险评估，指导业务部门制定重大风险、专项风险管理策略，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落实，监控公司风险预警指标，针对连续报警指标，全面风险预警提示，督导业务部门制定应对措施，及时消除风险。

审计、纪检监察等监督部门作为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，发挥监督职能，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进行评价，督促公司风险管理水平持续提升。

（三）重大风险管理情况

1. 年度公司重大风险管理情况

本年度公司总体识别出重大风险 2 类（安全管理、环保管理），重要风险 50 类，一般风险 7 类。针对重大风险制定了风险应对措施，加强日常风险监督，促进风险监控体系不断优化，提升风险监控质量。结合政策形势变化及风险预警情况，及时作出风险提示，提出有针对性的风险管理建议，有效防控风险。

2. 年度公司重大风险事件管理情况

年度内共计发生风险事件 9 起，其中法律风险事件 6 起，运营风险事件 3 起，经测试，上述风险事件均为一般风险。

针对发生的风险事件，公司已建立风险指标库，按月开展指标统计、分析，确定指标状态（正常、报警、异常），异常及报警指标采取相应措施，风险指标可控。

五、全面风险管理评价结论

通过评价，公司已构建了流程化的风险防控体系，公司的全面风险管理活动控制有效。

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